



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体育产业发展中心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制定体育产业发展规划，培育体育市场，开拓和培育体育市场，促进体育消费，规范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指导全县体育彩票发行管理。

(二) 贯彻《全民健身条例》，推行全民健身计划，主要承担指导和配合各部门、各行业开展体育活动；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和推动城镇体育、农村体育工作及其他社会体育的发展。

(三) 负责全县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的总体规划、组织落实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中小学生学习学科课外辅导和文、体、艺各类特长生的培养工作。

(四) 统筹规划竞技体育发展，研究和平衡全县性体育竞赛、竞技运动项目与重点布局；制定体育人才发展规划，抓好县级优秀运动队伍建设及运动队参加省内、市内重大比赛活动。

(五) 指导县运动会和其他综合性运动会及单项体育比赛等活动；指导、协调、监督全县性的体育竞赛工作；负责在我县举办的大型比赛的指导、协调；指导参加省级、市级综合性运动会、单项比赛的组织管理及统筹安排。

(六) 规划、协调全县体育场馆设施建设布局，指导、规范各类场馆设施建设。

(七)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在职人员 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7 人；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2.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672.7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2.70	本年支出合计	58	672.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672.70	总计	62	672.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项 目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合计	672.70	67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2.70	67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672.70	67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1		行政运行	41.90	4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5		体育竞赛	85.70	8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6		体育训练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449.48	44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93.62	93.6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207			672.70	232.53	440.17	0.00	0.00	0.00
20703			672.70	232.53	440.17	0.00	0.00	0.00
2070301			41.90	41.90	0.00	0.00	0.00	0.00
2070305			85.70	85.70	0.00	0.00	0.00	0.00
2070306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7			449.48	9.31	440.17	0.00	0.00	0.00
2070308			93.62	93.6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2.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672.70	672.7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2.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2.70	672.7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72.70	总计	64	672.70	672.7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672.70	232.53	440.1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2.70	232.53	440.17	
20703 体育			672.70	232.53	440.17	
2070301 行政运行			41.90	41.90	0.00	
2070305 体育竞赛			85.70	85.70	0.00	
2070306 体育训练			2.00	2.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449.48	9.31	440.17	
2070308 群众体育			93.62	93.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6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02	30201	办公费	0.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11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89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8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87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	30208	取暖费	0.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3.4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8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4	30214	租赁费	5.4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9.3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4.6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8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7.22	公用支出合计					195.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80	1.19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1.80	1.19
(1)国内接待费	7	-	1.19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1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9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672.7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收入合计 672.7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74.30 万元，下降 9.9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和体育竞赛收入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672.70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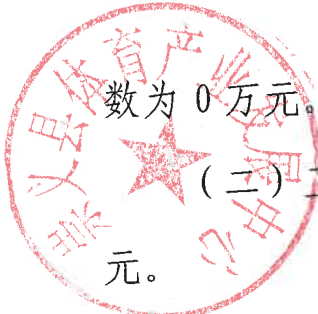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672.7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72.7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74.30 万元，下降 9.9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和体育竞赛支出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32.53 万元，占 34.57%；项目支出 440.17 万元，占 65.4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8.24 万元，决算数为 672.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9.15%。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68 万元，决算



数为 0 万元。

(二)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4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

(三)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63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

(四)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8.53 万元，决算数为 672.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57.87%，主要原因是：体育场馆建设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2.53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37.22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5.99 万元，下降 13.8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31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68.48 万元，下降 25.96%，主要原因是：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等减少。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四)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 万元，决算数为 1.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11%，



决算数较2020年减少0.6万元，下降33.5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8万元，决算数为1.19万元，完成预算的66.11%，决算数较2020年减少0.6万元，下降33.52%，主要原因是国内公务接待人次减少。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15批，累计接待9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累计接待0人次，主要为：无外事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年末公务用车保有0辆。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05 万元。（单位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单位纳入 2021 年单位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其中车辆数量为 0 台，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2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0.45%。

组织对“县少儿体校训练补助”、“县少儿体校伙食补助”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较好的完成了我县青少年业余训练工作，培养了一批优秀的运动苗子。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2.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能够坚决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体育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实施国家



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统筹规划竞技体育发展，研究和平衡全县性体育竞赛、竞技运动项目与重点布局。组织、指导县运动会和其他综合性运动会及单项体育比赛等活动，指导、协调、监督全县性的体育竞赛工作。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2021 年 部门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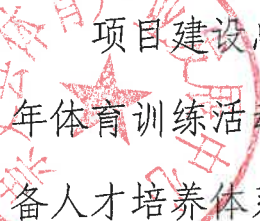
为进一步做好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资金使用率，根据崇财字〔2022〕37号《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县本级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我单位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项目支出的评价重点是规范管理促发展，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2021年崇义县少儿体校训练补助及伙食补助资金主要对以下几方面事项提供经济保障：保障体校运动员文化教育、教学保障，确保运动员文化学习顺利入学就读；保障体校运动员训练，在训练过程中有专业教练授课、外出集训、交流比赛、训练材料、运动保险等保障。对运动员提供科学、优质伙食，提供训练服装保障。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建设总体目标：青少年体育基础性工作取得进展，青少年体育训练活动更加普及规范，青少年体质进一步增强，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进一步优化。

现阶段性目标：加速发展我县青少年业余训练工作，提高青少年运动技术水平，推动青少年体育训练的普及和提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按要求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及时收集补充有关资料，实事求是，确保数据准确、分值合理、结果客观，严禁刻意抬高分数、弄虚作假。

自评采用打分评价的形式，得分根据定量指标、定性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评定。部门对照年初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对应填报2021年度实际完成值，对未完成绩效目标及指标要逐条分析，说明原因，并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绩效自评工作总结主要包括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项目管理及绩效情况、未完成原因分析、好的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等内容。工作总结要力求内容全面，数据详实，突出特色；反映问题真实客观，提出针对性强的建议。

最后填写相应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并撰写相关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2021年综合评价结果显示，我单位绩效管理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



理，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1年崇义县少儿体校训练补助及伙食补助资金2万元，实际到位2万元，到位率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2021年崇义县少儿体校训练补助及伙食补助资金支付2万元其中：少儿体校训练补助支出1万元，占总支出的50%；运动员伙食补助支出1万元，占总支出的5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制度执行有效，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办理。资金使用合规，有完整的资金审批程序和拨付手续。会计核算符合规范要求，相关材料完整。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2021年度预算安排财政资金2.00万元，实际支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项目资金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资金内。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根据本单位2021年的工作布置和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本项目于2021年末资金支出比例为100%，项目基本已按照计划完成，基本达标数量、质量指标，项目完成情况及完成率如下：

（1）青少年运动员伙食保障人数计划保障50名运动员，实



实际保障50名运动员，完成率100%。

(2) 集训天数计划保障20天，实际保障20天，完成率100%。

(3) 计划青少年人均日常训练时长达标率100%，实际达标率100%，完成率100%。

(4) 计划青少年日常训练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100%，实际完成及时性100%，完成率100%。

(三)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经济效益

本项目未设置经济效益指标，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体育用品行业的经济发展，还提供高质量的运动装备，减轻了运动员家庭负担，为当地经济发展与社会稳定创造条件。

2. 社会效益

本项目的实施满足于运动员训练的需要，促进崇义县青少年竞技水平的提升，提高青少年运动技术水平，推动青少年体育训练的普及和提高，社会效益较好。

3. 环境效益

本项目无需设置环境效益指标。

(四)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体育教育工作是社会公益事业，本项目的实施为崇义县青少年运动员提供了经济保障，有利于整体提高崇义县青少年运动员的运动技术水平，有利于培养我县竞技后备人才，深入推进体教融合。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项目预算基本满足我县青少年业余训练工作的需求，为青少年运动员提供有力保障。

(二) 存在问题

1. 绩效目标不够全面、规范，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完善。
2.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未设置经济效益指标，预算绩效经济效益有待完善。

(三) 计划改进措施

1. 设置全面、规范的绩效目标、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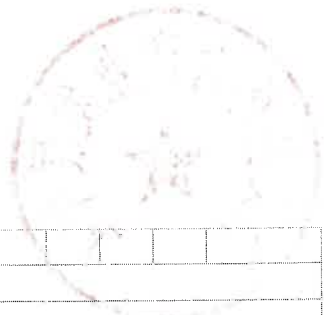
本单位严格执行项目绩效管理制度，补全项目绩效目标，并在后续同类项目预算申报中同步填报项目绩效目标。

2. 健全预算绩效长效管理机制

本单位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对项目资金决策实施事前绩效评估，建议“少儿体校训练补助”项目决策可做成经常性项目，今后对重大项目预算审核及绩效评估，以审核和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完成。在项目绩效过程中加强绩效填报工作培训，建立完整的项目绩效体系，提升项目绩效的编制质量。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财政要求公开，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到以后的工作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少儿体校训练补助						
主管部门		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加速发展我县青少年业余训练工作, 提高青少年运动技术水平, 推动青少年体育训练的普及和提高。 2. 发挥青少年竞赛杠杆作用、促进体育、教育深度融合、提高办学水平和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开展的宣传。			1. 完成我县本年青少年业余训练工作, 提高了青少年运动技术水平, 有力推动青少年体育训练的普及和提高。 2. 发挥了青少年竞赛杠杆作用、促进了体育、教育深度融合、提高了办学水平和加强了青少年体育工作开展的宣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青少年日常训练人次	50	50	5	5	
			指标2: 保障集训天数	20	20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 青少年人均日常训练时长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指标1: 青少年日常训练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2: 资金年底前到位	已完成	已完成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我县青少年竞技水平提升	显著提高	完成预期	10	10	
			指标2: 对促进我县青少年竞技体育发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培养我县竞技后备人才	30	50	10	10	
	指标2: 体教深度融合		有提升	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运动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教练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审核人: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运动员伙食补助						
主管部门		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加速发展我县青少年业余训练工作, 提高青少年运动技术水平, 推动青少年体育训练的普及和提高。 2. 发挥青少年竞赛杠杆作用、促进体育、教育深度融合、提高办学水平和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开展的宣传。			1. 完成我县本年青少年业余训练工作, 提高了青少年运动技术水平, 有力推动青少年体育训练的普及和提高。 2. 发挥了青少年竞赛杠杆作用、促进了体育、教育深度融合、提高了办学水平和加强了青少年体育工作开展的宣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伙食保障人数	50	5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青少年人均日常训练时长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青少年日常训练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指标2: 资金年底前到位	已完成	已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 训练补助金额	1万元	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我县青少年竞技水平提升	显著提高	完成预期	10	10	
			指标2: 对促进我县青少年竞技体育发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培养我县竞技后备人才	30	50	10	10	
	指标2: 体教深度融合		有提升	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运动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教练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审核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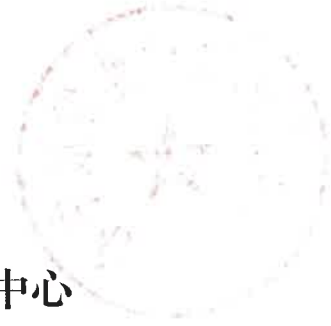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3.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五)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2021年崇义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在国家、省、市体育主管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县体育产业发展中心紧紧围绕《国家体育总局关于新时代支持赣州市崇义县振兴发展的实施意见（2021-2030年）的通知》文件精神，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积极推动我县青少年竞技体育发展，增强青少年体质，打造崇义体育名县。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参加2021年度赣州市锦标赛比赛。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经费项目预算数10.8万元，2021年预算执行数10.8万元，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组队参加赣州市锦标赛5项比赛等。该项目资金使用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检验全县竞技体育水平、发现体育人才、带动群众体育发展、为全面提升我县竞技运动水平，创建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打造崇义体育名县，促进我县体育工作迈上新台阶做出新的贡献。

2. 阶段性目标

参加赛事活动数量 ≥ 5场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了加强项目支出预算管理，规范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体育产业发展中心对2021年赣州市锦标赛比赛经费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以考核2021年度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等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及江西省财政厅统一设计的一级、二级共性指标和指标分值，结合项目资金特点确定三级指标及指标分值，形成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评价方法：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定量为主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把查阅资料、实地查看结果作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依据，评分结果作为整体评价基础，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4. 评价标准：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

逻辑清晰、客观公正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021年赣州市锦标赛比赛经费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主要是通过通过对2021年度资金到位情况，经费使用情况，对照使用过程管理，并对由此产生的产出、成本、社会等效益以及对象满意度等进行分析，最终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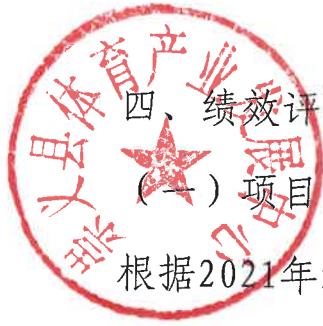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评价情况说明

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2021年预算安排10.80万元赣州市锦标赛比赛经费，实际投入10.8万元。预算执行率评分10分。
2. 成本指标情况。赛事活动包车费 ≤ 30000 元，赛事活动服装费 ≤ 30000 元，赛事活动食宿费 ≤ 50000 元该项目基本完成了年度指标，成本指标评分20分。
3. 产出指标情况。参加赛事活动数量 ≥ 5 场，赛事活动按时完成率=100%，赛事资金拨付进度 按时拨付，该项目基本完成了年度指标，产出指标评分40分。
4. 效益指标情况。促进体育事业全面发展，该项目基本完成了年度指标，效益指标评分20分。
5. 满意度指标情况。运动员满意度 $\geq 100\%$ ，该项目基本完成了年度指标，满意度指标评分10分。

(二) 评价结论

2021年赣州市锦标赛比赛经费项目评价总得分100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2021年赣州市锦标赛比赛工作布置和财政预算资金安排，立足实际，认真分析测算，提出初步意见，认真研究后上报县财政列入预算。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根据工作安排，项目按照时序正常开展。

(三) 项目产出情况

加强与优质体育俱乐部合作，在全县中小学校开展课外体育项目延时活动，培养青少年对体育运动的兴趣爱好，让每个孩子拥有一到两项陪伴终生的运动技能。在2021年赣州市青少年锦标赛中，我县成绩斐然。

(四) 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项目的实施有助于体育用品行业的经济发展，为当地经济发展与社会稳定创造条件。

社会效益：项目的实施促进崇义县青少年竞技水平的提升，提高青少年运动技术水平，推动青少年体育训练的普及和提高，社会效益较好。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组队参加省、市、县青少年各类体育比赛，发现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师资输血功能仍需加大，体育项目专业队伍的优质师资队伍保障还需进一步提高；二是师资造血功能还需加强，

还需进一步培养我县教练员和裁判员等后备人才，规划设计体育后备人才训练基地，促进体育后备人才的长效培养机制。

六、有关建议

优化整合全县竞技体育资源，培养一批高素质教练员和高水平运动员，深入推进体教融合发展，扎实抓好青少年业余训练工作，提高我县体育后备人才的培养质量。要以参加省、市、县各类体育赛事为契机，鼓励、支持教练员、运动员多参加大型比赛，积累更多的参赛经验，培养一批敢打敢拼的实战型人才和管理型人才，为国家培养输送更多更好的优秀体育后备人才，为我县赢得更多荣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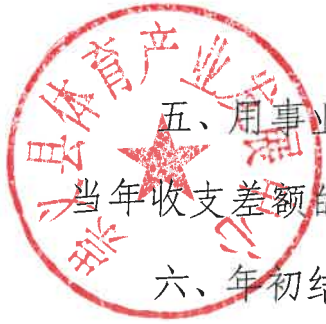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



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